



## 我家的牲畜

□马卫

我家养了许多牲畜，有牛有猪，也有猫，还有鸡鸭，却一直没有狗。

直到有一天，不知啥时候，盗贼进了门，离开时居然掉了一支钢笔和几包云南白药。看来，这盗贼还是个知识分子呢。那时，只有知识分子才在衣服里放钢笔。虽没有被偷走什么，但父母紧张了，不得不喂狗。

这狗叫大耳。长大后我知道，狗的耳朵是不能大的，狗耳的下耷会影响听力。狗是从我二舅的大儿子，也就是我的大老表鲁癞子那里牵回来的。他家养了三条狗，大老表是猎手，养狗是为了撵猎物。大耳极壮，特能吃，一顿要吃一大钵饭。这对我们家是个负担。因此，喂了一周后，不得不还给大老表。集体生产的时代，人、牛、猪参与分粮，狗却没有口粮。



## 与一炉咖啡相遇

□周鹊虹

冬日下午，在街边等车，阳光正好。就在转身的刹那，我看见了那缕细细的烟气，依稀夹杂着微甜的香气——从街角一家小店伸出的银色烟囱里，正若有若无地吐着烟气，在清冽的空气里画着柔软的弧线。在这样一个平凡的冬日午后，这缕烟气，像在温柔地招手。

我几乎是被那缕烟与光，牵引着推开了咖啡馆的玻璃门。温暖的气流裹挟着复杂的香气扑面而来。那不是冲泡好的咖啡香，而是更原始、更纷繁的气味交织：生豆的青草气息，焙烤中焦糖化的甜香，隐约的果酸，还有某种类似烤坚果、烤面包的暖烘烘的焦香。它们并不融合，像一群活泼的音符，在鼻腔里跳跃、碰撞。

屋子不大，暖黄的木质书柜和沙发，稀疏的桌椅和点缀的绿植，人也很少，最醒目的是靠近门口那台闪着金属光泽的机器。一个穿着深灰色围裙的年轻小伙子，正凝神注视着笔记本电脑。屏幕上，两条曲线像心跳般蜿蜒攀升，一条红色，一条蓝色，它们代表着烘焙的温度和湿度。他倒入一把咖啡豆，那些豆子颗粒很大，很饱满。咖啡豆相互碰撞，发出干燥的、沙沙的脆响，像雨滴落在枯叶上。

机器启动了，先是低沉的嗡鸣，从脚底传来轻微的震动。接着，内里传来豆子滚动的声响，起初是沙沙轻响，像溪水流过鹅卵石床。温度在攀升，气味开始转变。青涩气率先逃逸，紧接着，一股浓郁

牛屎和猪粪，是农村最重要的肥料。

从三姨那儿牵回了一条狗，极小，大约三个月大吧，鼻梁上有道白线，我们叫它花鼻子。花鼻子在川西话中，就是花心的意思，不是什么好话。一般来说，成年男子，爱打扮，爱和少女少妇亲近，大家就会在背后叫他花鼻子。把这条小狗叫花鼻子，是哥的主意，叫着好玩。花鼻子特逗，它能做倒立，这有点难为狗了，要知道狗是四条腿的呵。

我喜欢花鼻子，是因为每当我一人在家，没有玩伴时，只有花鼻子可以对话。对猪说，猪不会理我；对牛说，牛不会睬我。猫呢？你是看不到它的，常躲在角落睡懒觉。我们家的猫，几乎没见它抓过老鼠，只见它越长越胖，我怀疑它根本跑不赢老鼠。只有花鼻子，才能听懂我的话。

叫它跑，它就跑；叫它跳，它就跳；叫它倒立，它就倒立。虽然它并不凶狠，一旦有人要进我家，也汪汪汪地狂吠。来人还是有些怕，叫我把花鼻

子拴好。我不拴它呢，吼它别叫，花鼻子还真听话，站在一旁像个“卫兵”。

我不知道花鼻子是怎么离开我们家的。我读高一，在城里，月末回家，没有发现它，一问才知道，花鼻子不见了。哥说，可能是被人牵走了。从此我们家再没有喂过狗了，土地过户后，小偷也少多了。现在的狗成了宠物，农村养宠物的人，还不少。

再后来我读大学，我们家没有喂牛了，因为田地少，单独喂头牛不划算。现在的农田耕地，也不用牛，用一种最简单的耕田机器，用个柴油发动机驱动犁铧就行了。养牛实在多余。

再后来我们家不喂猪了，因为我们都大了，父母年迈，干不动了。猪很能吃，还要买饲料，杀猪吃肉比买猪肉还贵。到后来，鸡也没有了。

父母过世后，哥也搬到城里了。一个差不多两亩地的院子，空荡荡的，那些没人住的破屋，显得颓败、凄凉。

没有牲畜，家再没有味道，不管这种味道，是苦涩还是甜蜜。

(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)

## 老家的理发师

□殷强

理发这件人生中很平常的琐事，却藏着太多细碎的回忆与绵长的故事。

我的童年在忠州三汇场度过，每次理发，都与这个场镇紧密相连。那时我年纪尚小，对理发总怀着复杂的情感，既盼着变个清爽模样，又怕那把银色的手动推剪。每次理发，我讨厌被严严实实地包裹在围布中，那种束缚感让人窒息。更令人难受的是，头发被夹住的刺痛、碎发钻进衣领的刺痒，总让人忍不住缩脖子，这些难受的触感至今仍挥之不去。

后来，电推剪渐渐取代了手动工具，理发的刺痛感成了历史。那时的三汇场只有一家理发店，位于老街的场口位置。店主叫熊平，二十岁出头，手艺传自他父亲。店里靠门的墙上是一面大镜子，占据了墙的大部分位置，镜面总是光亮、干净。下方是一张长方形木桌，桌子上放着各种工具。

熊平动作麻利、手艺娴熟，电推剪在他手里像活了一般，嗖几下，一个利落的平头就成了型。每年春节前是他最忙的时候，排队两小时是常事，可谁都愿意等，毕竟能在年前换个精神头，是件让人开心的事情。

久而久之，熊平在三汇场的名气越来越大，场上大人小孩理发，都往他那里挤。一些年轻人还慕名前来找他拜师学艺，最多时他带了十几个徒弟。徒弟们学成后，陆续在三汇场开起新理发店，虽然场镇的理发店多了，但他的理发店依旧人气旺盛。

我发质硬，偏爱碎平头，一般理发师总剪不出满意的效果。除了熊平，他的徒弟谢彪后来也成了我的专属理发师。谢彪性格温和，话不多，脸上总带着笑意。每次去理发，他都热情地迎上来，剪得也格外仔细。熟识之后，他摸透了我的发质和喜好，再凌乱的头发经他打理，人瞬间

就变得精神起来，仿佛换了个模样。

后来，熊平离开三汇场去县城开店，场上只剩下谢彪是我熟悉的理发师。当时在邻乡上高中的我，每次理发都要等到放月假时，去他的店里找他。去的次数虽不如从前多，可他每次理发依旧一丝不苟。

直到离开故乡上大学，我没了固定的理发师，可每次理完后照着镜子，总觉得哪里不对。于是，每个寒暑假，我必定回三汇场找谢彪。

参加工作后，我辗转多地，从此再没回场上理过发。在我生活的城市，虽试过很多理发店，但让自己满意的理发体验，始终少之甚少。

直到现在，仍时常想起故乡的理发店，想起那儿理发师们专注的模样。因为那里，有岁月的流转，有乡情的积淀，还有不舍的乡愁。无论走到哪儿，都会觉得格外温暖。

(作者单位：重庆市广播电视台)



## 曾国藩故居刻度

□耕夫

木格窗将宣统元年的光，裁成等宽的素绡。  
雨悬在天井的檐角，如未拆封的弹劾奏章，在《鸣原堂》纸隙间，持续发酵。

我以湘江洗过的手掌抚过门扉，纹理间奔涌着同治三年的漕浪。砚池未涸——它盛着的岂止墨？分明是整座洞庭在羊毫尖上，练习进退的潮汐。

紫檀案纹在游动——  
吞下墨锭的浓夜，  
吐出星象的碎银。  
镇纸下压着的，  
是折叠的罗霄山脉，  
与待燃的漕粮火符。

古柏把自己站成笔冢，年轻里转动的不止是年轮，是搁浅的炮舰龙骨，与捻军马蹄铁，锻成的环形山。树皮皲裂处析出的，是衡岳云涛淬炼的盐，结晶成《冰鉴》的，第六种面相。

瓦当上的螭吻忽然吐纳，它们记得泥泞，如何裹住上海运来的自鸣钟，也见过锦鲤，用鳞片临摹《挺经》的锋芒。此刻飞檐挑着的，不是积雨云，是厘金账簿里，被蝉翼拓印的，白银流动图。

白蚁在柱础深处，开凿平行的运河：向北的那条通往天津教案的硝烟，向南的支流，漫着金陵书局未刊的，船政日记。而当显微镜，放大漆皮下的裂缝，湘勇的绑腿布纤维，正与江南制造局的齿轮，交换遗传密码。

我俯身时忽然震颤——砖缝渗出咸丰八年的桐油香，混合着长江水师，领绳上的汗碱。这土地记得每个，把名字刻进舆图的，星辰的轨迹。

转身处三重门轰然洞开，夕光收束如舆图轴。影壁上每寸斑驳，都在重绘为《圣哲画像记》的，液态注疏。所有常青藤突然朝北直立——每片新叶，都是朱钤印的关防文书，在晚风里，复习持重的艺术。

远山开始搬运自身重量，绿水这液态的史笔，正把星斗锤成满江锚链。而我终于懂得：真正的拜谒，是让自己成为，他未曾写尽的，那个部首——在时代的田字格内，练习横平竖直的，心跳。

(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)